

证券代码：600595

证券简称：中孚实业

公告编号：临 2024-069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马文超先生主持，应到董事 9 名，实到 9 名。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等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4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临 2024-070 号公告。

本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与河南怡诚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4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临 2024-071 号公告。

本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4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临 2024-072 号公告。

本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4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临 2024-073 号公告。

本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拟定于 2024 年 12 月 1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4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临 2024-074 号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12 月 3 日